

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8年6月26日，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，同意聘任翟雄鹰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、郑璐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其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（具体内容及个人简历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咨询网披露的《雅化集团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）。

翟雄鹰先生、郑璐女士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、证券事务代表职责所必须的财务、管理、法律等专业知识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质，不存在不得担任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。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，其任职资格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。

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：

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
姓名	翟雄鹰	郑璐
电话	028-85325315	028-85325316
传真	028-85325316	028-85325316
电子邮箱	zxy@scyahu.com	zl@scyahu.com
联系地址	四川省高新区天府四街66号航兴国际广场1号楼23楼	

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6月27日